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 (1) 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公告
- (2) 派付中期股息
- (3) 委任董事
- (4) 委任股東代表監事和獨立監事
- (5) 委任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  
及
- (6) 續任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欣然宣佈：

-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 (2) 本公司的建議二零二三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1元(含稅)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
- (3) 萬敏先生、陳揚帆先生、楊志堅先生、張煒先生及陶衛東先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4) 余德先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5) 馬時亨教授、沈抖先生及奚治月女士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萬敏先生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長，及陳揚帆先生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副董事長；第七屆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如下：
- (i) 戰略發展委員會：陳揚帆先生（主席）、張煒先生（委員）及馬時亨教授（委員）；
  - (ii) 風險控制委員會：楊志堅先生（主席）、陶衛東先生（委員）及余德先生（委員）；
  - (iii) 審核委員會：馬時亨教授（主席）、沈抖先生（委員）及奚治月女士（委員）；
  - (iv) 薪酬委員會：奚治月女士（主席）、馬時亨教授（委員）及沈抖先生（委員）；及
  - (v) 提名委員會：沈抖先生（主席）、楊志堅先生（委員）及馬時亨教授（委員）。
- (7) 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起，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為：楊志堅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張煒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葉建平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帥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于濤女士（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鄭琦女士（擔任本公司總會會計師）、肖俊光先生（擔任董事會秘書、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本公司總法律顧問）、錢明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吳宇女士（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戈和悅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茲提述(1)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有關二零二三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有關建議換屆重選及選舉董事及監事的公告；(3)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4)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二零二三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換屆重選及選舉董事及監事（「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7樓會議室及中國上海市東大名路1171號上海遠洋賓館5樓遠洋廳舉行。根據上市規則，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張煒先生現場主持。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萬敏先生、楊志堅先生、張煒先生、周忠惠先生、張松聲先生及馬時亨教授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黃小文先生及吳大衛先生因另有公務安排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A股及H股總數為16,172,524,676股(包括12,817,744,676股A股及3,354,780,000股H股)。(1)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2)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及(3)概無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函表示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的意向。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6,087,525,532股股份(不包括截至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前的最後過戶日(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已回購的本公司41,467,000股H股股份，也不包括截至本次臨時股東大會A股股權登記日(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已回購的43,532,144股A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99.4744%。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其授權的受委代表持有合共9,946,176,137股股份，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約61.8254%。臨時股東大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於臨時股東大會進行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的建議二零二三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及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1元(含稅)。	9,935,234,683 (99.8900%)	2,239,909 (0.0225%)	8,701,545 (0.0875%)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相關津貼：			
	(i)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津貼標準；及	9,927,699,473 (99.8142%)	9,437,739 (0.0949%)	9,038,925 (0.0909%)
	(ii) 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購買責任險及相關授權。	9,786,945,921 (98.3991%)	65,370,187 (0.6572%)	93,860,029 (0.9437%)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提名人士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	採用累積投票方式的 投票數目(%) <sup>(附註)</sup>		
	(i) 選舉萬敏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812,587,027 (98.6569%)		
	(ii) 選舉陳揚帆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875,572,205 (99.2901%)		
	(iii) 選舉楊志堅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785,653,296 (98.3861%)		
	(iv) 選舉張煒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859,351,076 (99.1271%)		
	(v) 選舉陶衛東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	9,869,633,120 (99.2304%)		
	(vi) 選舉余德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865,967,795 (99.1936%)		
4.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提名人士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採用累積投票方式的 投票數目(%) <sup>(附註)</sup>		
	(i) 選舉馬時亨教授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781,012,802 (98.3394%)		
	(ii) 選舉沈抖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9,869,715,127 (99.2313%)		
	(iii) 選舉奚治月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918,789,298 (99.7246%)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提名人士為第七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採用累積投票方式的投票數目(%) <sup>(附註)</sup>		
	(i) 選舉楊世成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9,925,946,510 (99.7966%)		
	(ii) 選舉徐冬根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獨立監事；及	9,917,435,915 (99.7110%)		
	(iii) 選舉司雲聰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獨立監事。	9,920,037,934 (99.7372%)		

附註：就第3項至第5項決議案而言，本公司已採用累積投票方式進行投票並統計表決結果。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者為當選。

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有50%以上的票數贊成會上所提呈的各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H股於臨時股東大會的點票監票人。臨時股東大會的過程由通商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及舉程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人士的資格，以及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規則、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投票結果合法有效。

## 派付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分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1元(含稅)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

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予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H股的A股股東及境內投資者及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將以港元向H股股東分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實際金額將按照中期股息宣佈(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前一週期間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1港元兌人民幣0.91895元計算。因此，每股H股的應付中期股息金額為0.55498港元(含稅)。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中期股息，預期除息日將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而有關H股的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分派及支付。



中期股息將由本公司的香港收款代理人支付，而有關支票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由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中央證券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有關派付中期股息的進一步詳情，(其中包括)適用稅項及本公司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的安排，請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批准委任(i)萬敏先生、陳揚帆先生、楊志堅先生、張煒先生及陶衛東先生為執行董事；(ii)委任余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iii)委任馬時亨教授、沈抖先生及奚治月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董事的任期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開始，並於第七屆董事會屆滿日到期。

請參閱本公司有關(其中包括)新一屆董事會選舉及重選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以了解上述董事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於本公告日期，相關資料並無變動。

## **委任股東代表監事和獨立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批准委任(i)楊世成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及(ii)徐東根先生及司雲聰先生為獨立監事。

上述監事的任期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開始，並於第七屆監事會屆滿日到期。

請參閱本公司有關(其中包括)新一屆監事會選舉及重選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以了解上述監事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於本公告日期，相關資料並無變動。

## **委任第七屆董事會的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

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召開了第一次會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後一致通過，萬敏先生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長，及陳揚帆先生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經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後一致通過，第七屆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如下：

**1. 戰略發展委員會**

主席：陳揚帆先生

委員：張煒先生及馬時亨教授

**2. 風險控制委員會**

主席：楊志堅先生

委員：陶衛東先生及余德先生

**3. 審核委員會**

主席：馬時亨教授

委員：沈抖先生及奚治月女士

**4. 薪酬委員會**

主席：奚治月女士

委員：馬時亨教授及沈抖先生

**5. 提名委員會**

主席：沈抖先生

委員：楊志堅先生及馬時亨教授

## 續任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起，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為：楊志堅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張煒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葉建平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帥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于濤女士（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鄭琦女士（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肖俊光先生（擔任董事會秘書、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本公司總法律顧問）、錢明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吳宇女士（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戈和悅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肖俊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萬敏先生<sup>1</sup>（董事長）、陳揚帆先生<sup>1</sup>（副董事長）、楊志堅先生<sup>1</sup>、張煒先生<sup>1</sup>、陶衛東先生<sup>1</sup>、余德先生<sup>2</sup>、馬時亨教授<sup>3</sup>、沈抖先生<sup>3</sup>及奚治月女士<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